

## 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4日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名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名。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，以现场投票和通讯表决方式审议表决。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由董事长陈少忠先生主持。经与会董事表决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签订债务转移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于2018年6月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外借款并用子公司股权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为了积极应对“16中南债”公司债券回售事宜，2018年6月3日公司与江阴高新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阴高新投资”）签订《借款合同》（编号：【GXZNDK0530】），公司向江阴高新投资申请金额为人民币600,000,000元的借款（具体借款金额以实际放款数额为准），借款年利率为12.1%。

公司与江阴高新投资签署了《股权质押合同》，公司以其持有的江阴中南重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南重工”）80%股权提供质押担保；江阴中南置业有限公司与江阴高新投资签署了《抵押合同》，以其名下房产提供抵押担保。

2018年9月14日，公司与江阴高新投资就上述事项签订了《借款展期合同》（编号：ZNF2018QC0136），对上述借款期限进行展期，展期期限自2018年9月10日起至2018年12月9日止，展期期间的借款利率为年利率8.1%。

截至2018年10月22日，江阴高新投资对中南文化享有债权本息共计约6.2亿余元。现中南文化拟将其中3.3亿元债务转移至江阴中南重工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南重工集团”）名下，由中南重工集团承担清偿责任，以抵消中南重工集团对中南文化违规占用4.3亿元资金中的3.3亿元部分。

江阴中南重工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，故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。关联董事陈少忠、陈澄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拟签订债务转移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6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

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〈委托经营管理服务协议〉的议案》

为协助公司全资子公司江阴中南重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南重工”）快速发展、开拓市场、提升核心竞争力，中南重工拟与江苏新扬船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苏新扬”）签订《委托经营管理服务协议》。根据《委托经营管理服务协议》，江苏新扬可根据需要，向中南重工及其下属子公司委派生产管理人员、市场销售管理人员、财务监管人员等管理服务人员，由前述人员对委托业务提供市场拓展销售渠道、提升生产效率、内部管理降本降耗等经营管理综合性服务。本次签订《委托经营管理服务协议》有利于企业长远发展，更好地为股东创造价值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〈委托经营管理服务协议〉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8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

## 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以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《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刊登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8 票、反对票 0 票、弃权票 0 票。特此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南红文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25 日